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lu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優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41)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全年業績

優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益	4	128,923	127,739
服務成本		<u>(65,471)</u>	<u>(63,579)</u>
毛利		63,452	64,160
其他收入		10,558	2,80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412)	(15,277)
行政開支		(29,570)	(29,95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3,747)	(7,624)
融資成本		<u>(129)</u>	<u>(280)</u>
除稅前溢利		23,152	13,836
所得稅開支	6	<u>(3,161)</u>	<u>(2,08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7	<u>19,991</u>	<u>11,756</u>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及攤薄	8	<u>5.00</u>	<u>2.9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機器及設備		3,994	9,216
使用權資產		1,415	5,659
商譽		11,423	11,423
租賃按金		–	1,462
遞延稅項資產		94	–
		<u>16,926</u>	<u>27,760</u>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16,716	15,74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4,914	21,516
可收回所得稅		178	1,821
銀行結餘		68,466	78,717
		<u>110,274</u>	<u>117,79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1,643	24,296
合約負債		2,344	971
租賃負債		1,686	4,615
應繳所得稅		845	849
		<u>26,518</u>	<u>30,731</u>
流動資產淨值		<u>83,756</u>	<u>87,06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00,682</u>	<u>114,826</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686
遞延稅項負債		–	449
		<u>–</u>	<u>2,135</u>
		<u>100,682</u>	<u>112,69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4,000	4,000
儲備		96,682	108,691
		<u>100,682</u>	<u>112,69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優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現稱為公司法（二零二一年修訂本））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上環文咸東街35-45B號2樓。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股份已由聯交所GEM轉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從事提供財經印刷服務，其詳情載於附註29。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其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功能貨幣相同。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其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事項構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作出的 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修訂)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 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之呈列之相關修訂本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 定期貸款之分類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¹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將予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的修訂本—會計政策的披露

該修訂本改變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有關會計政策披露的要求。該修訂本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重大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合理預期將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的支持段落亦進行了修訂，以闡明與非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屬非重大且不需予以披露。由於相關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的性質，即使金額屬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亦可能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屬重大。

指引及範例均予以提供以解釋及證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所述「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的應用。預期應用該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但可能影響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的披露。該應用的影響(如有)將在本集團未來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

該修訂定義會計估計為「存在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財務報表之貨幣金額」。會計政策可能規定對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財務報表的項目進行計量—即會計政策可能規定將按貨幣金額計量的有關項目不可直接觀察而須予以估計。於此情況下，一間實體應編製會計估計，旨在達到會計政策載列的目標。編製會計估計包括根據最新可得可靠的資料作出的判斷或假設用途。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會計估計變更的概念予以保留，並已作進一步澄清。

該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適用於在該期間開始或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並允許提早應用。

預期應用該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該等修訂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第15及24段對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豁免範圍收窄，使其不再適用於在初步確認時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之交易。

於應用該等修訂時，本集團將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之所有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按將會出現可利用暫時差額扣稅之應課稅溢利時提撥)及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受修訂影響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賬面值分別為1,415,000港元及1,686,000港元。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生效。本集團仍在評估應用該等修訂之全面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以就換取貨品及服務所給予之代價之公平值為基準。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期按有序交易出售一項資產將收取之價格或轉讓負債時將支付之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所得或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得出。

4. 收益

收益指於香港提供財經印刷服務產生之收益。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服務類別劃分：		
業績公佈及財務報告	69,197	62,975
公司公佈及股東通函	40,152	36,290
發債通函及首次公開發售招股章程	8,400	21,654
基金文件	4,043	1,574
其他	7,131	5,246
	<u>128,923</u>	<u>127,739</u>

按確認時間劃分之收益：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益確認時間 隨時間	<u>128,923</u>	<u>127,739</u>

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

提供財經印刷服務合約之原定預期年期為一年或以下，或合約之收益按本集團有權就已履行服務發出發票之金額確認。因此，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且並無於報告期末披露分配至尚未履行(或部分尚未履行)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金額。

5.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用途之資料注重所提供服務之類型。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財經印刷服務。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本集團業務屬於單一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分部資料。此外，本集團之全部收益均源自香港，且其資產及負債均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集團之個別客戶貢獻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3,704	1,872
遞延稅項	<u>(543)</u>	<u>208</u>
	<u>3,161</u>	<u>2,080</u>

7. 年內溢利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9,577	46,883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1,285</u>	<u>1,350</u>
總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	<u>40,862</u>	<u>48,233</u>
核數師薪酬	700	700
機器及設備折舊	5,334	5,422
使用權資產折舊	<u>4,244</u>	<u>4,245</u>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盈利	<u>19,991</u>	<u>11,756</u>
	二零二三年 千股	二零二二年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0,000</u>	<u>400,000</u>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為並無發行在外之具潛在攤薄作用之普通股。

9. 股息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2.5港仙	10,000	—
二零二二年第二次中期股息—5.5港仙	22,000	—
二零二二年第一次中期股息—2.5港仙	—	10,000
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12.5港仙	—	50,000
	<u>32,000</u>	<u>60,000</u>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5.5港仙及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已確認為分派。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2.5港仙及有關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第一次股息每股2.5港仙已確認為分派。

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股份5.5港仙（二零二三年：無）。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7,461	28,859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5,556)	(8,788)
	<u>21,905</u>	<u>20,071</u>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3,009	1,445
	<u>24,914</u>	<u>21,516</u>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自客戶合約產生之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為27,46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8,859,000港元）。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30日。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30日內	9,971	12,899
31至60日	2,255	902
61至90日	837	3,255
91至180日	3,055	2,049
181至365日	5,471	656
超過365日	316	310
總計	<u>21,905</u>	<u>20,071</u>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由於對手方未能按
要求還款，本集團已就貿易應收款項約5,55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8,788,000港元)悉數撥備。
總額為21,90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0,071,000港元)之餘下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
乃使用撥備矩陣估計，當中參考債務人之過往違約記錄及債務人目前之財務狀況分析，並就
債務人特有之因素、債務人經營之行業之整體經濟環境及對於報告日期之目前狀況及有關狀
況之預測方向之評估而作出調整。由於金額並不重大，故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餘下貿易應收款項作出虧損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年初	8,788	7,107
已確認減值虧損	3,747	7,624
減值虧損撥回	(6,839)	(2,554)
無法收回而撇銷的金額	(140)	(3,389)
於年末	<u>5,556</u>	<u>8,788</u>

所作出之虧損撥備減少乃為反映客戶之財務狀況於本年度改善。除此以外，於本年度之估計
技術或所作出之重大假設並無變動。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279	12,224
應計花紅及佣金	4,270	9,174
應計費用	5,094	2,898
	<u>21,643</u>	<u>24,296</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30日內	9,324	11,098
31至60日	1,038	622
61至90日	755	34
超過90日	1,162	470
	<u>12,279</u>	<u>12,224</u>

獲授之平均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結算。

12.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及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8,000,000</u>	<u>8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及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400,000</u>	<u>4,000</u>

所有已發行股份於所有方面均與當時所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一間香港財經印刷服務供應商，主要提供有關財務報告、公佈、股東通函、發債通函、首次公開發售招股章程及基金文件之排版、設計、翻譯、印刷及付運服務。本集團之業務主要透過其兩間全資附屬公司APF及優越國際進行。APF主要專注於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之持續上市合規責任有關之文件，而優越國際著重透過擴大與金融機構及律師事務所等中介機構之業務關係，以提高本集團於發債通函及首次公開發售招股章程方面之市場佔有率。

業績公佈及財務報告

業績公佈及財務報告分部產生之收益來自須定期刊發有關文件之聯交所上市公司。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分部產生之收益約為69,200,000港元，較去年之約63,000,000港元增加9.9%。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分部產生之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之約53.7%及49.3%。

公司公佈及股東通函

公司公佈及股東通函分部產生之收益來自聯交所上市公司，該等公司須遵守聯交所之合規規定，就其企業行動刊發若干文件。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分部產生之收益約為40,100,000港元，較去年之約36,300,000港元增加約10.6%。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分部產生之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之約31.1%及28.4%。

發債通函及首次公開發售招股章程

發債通函及首次公開發售招股章程分部產生之收益來自(i)於債務市場集資；及(ii)尋求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該等公司可能須分別就特別發債及首次公開發售交易遵守有關刊發發債通函及首次公開發售招股章程之監管規定。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分部產生之收益約為8,400,000港元，較去年之約21,700,000港元減少約61.2%，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參與之首次公開發售項目數目減少所致。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分部產生之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之約6.5%及17.0%。

基金文件

本集團亦為資產管理公司等金融機構提供服務，該等客戶通常委聘本集團製作及印刷基金文件。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分部產生之收益約為4,000,000港元，較去年之約1,600,000港元增加約156.9%。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分部產生之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之約3.1%及1.2%。

其他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服務，例如獨立翻譯、設計及製作不同種類之報告、公司通訊、宣傳單張及小冊子等。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分部產生之收益約為7,100,000港元，較去年之約5,200,000港元增加約35.9%，此乃主要由於其他服務(如獨立翻譯、設計及製作不同種類之報告、公司通訊、宣傳單張、小冊子等)之市場需求增加所致。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分部產生之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之約5.5%及4.1%。

前景

展望未來，儘管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2019冠狀病毒」）已逐漸緩和，但香港經濟仍未完全從疫情中恢復。財經印刷行業預期將繼續受到行業特定不明朗因素所影響，例如聯交所建議擴大無紙化上市機制的諮詢文件可能為本集團業務前景帶來不明朗因素。即使中國及香港政府已取消社交距離限制及預期跨境業務活動將恢復正常，審慎以及持續觀望的市場情緒仍抑制本地上市公司的集資活動，這進而或會在一定程度上對本集團和整個財經印刷行業的盈利能力產生負面影響。

本集團直面挑戰，在硬件和服務方面均已做好充分準備，以捕捉市場上的新機遇。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27,7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28,900,000港元，增加約0.9%。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業績公佈及財務報告分部之收益增加約6,200,000港元、公司公佈及股東通函分部之收益增加約3,900,000港元、基金文件分部之收益增加約2,500,000港元及其他分部之收益增加約1,900,000港元，惟有關增幅被發債通函及首次公開發售招股章程分部之收益減少13,300,000港元部分抵銷。

服務成本

本集團之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翻譯成本及印刷成本，其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服務成本約39.1%、33.4%及23.5%。本集團之服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63,6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65,500,000港元，增加約3.0%。

服務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翻譯成本增加約5,800,000港元所致，惟被員工成本減少約4,400,000港元所部分抵銷。該增加與本集團於年內之收益增加基本一致。

毛利

本集團之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64,200,000港元輕微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63,500,000港元，減少約1.1%，保持相對穩定。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其他收入約為10,6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2,800,000港元增加約7,8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及壞賬收回合共增加約4,500,000港元、銀行利息收入增加約800,000港元，以及根據防疫抗疫基金之「保就業」計劃而收取有關2019冠狀病毒病之政府補助約2,100,000港元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5,3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7,400,000港元，增加約14.0%。該增加主要由於市場推廣、餐飲及招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7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700,000港元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行政開支分別約為29,600,000港元及約29,900,000港元，保持相對穩定。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約為3,7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7,600,000港元。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融資成本約為1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300,000港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之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2,1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3,2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3,8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23,200,000港元所致。

年內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後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1,800,000港元增加約70.0%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20,0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其他收入增加約7,800,000港元(因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及壞賬收回合共增加約4,500,000港元、銀行利息收入增加約800,000港元，以及根據防疫抗疫基金之「保就業」計劃而收取有關2019冠狀病毒病之政府補助約2,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純利率約為15.5%，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9.2%有所增加。

流動資金、資本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約為87,100,000港元及83,8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78,700,000港元及68,5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貸、銀行透支、銀行貸款及銀行融資。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1.7% (二零二二年：5.6%)，乃由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租賃負債減少所致。

本集團擬以業務營運產生之現金以及可用現金及銀行結餘為其未來營運、資本開支及其他資金需要提供資金。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計劃。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及出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84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87人），而平均員工人數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91人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85人。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48,8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53,600,000港元）。

本集團深明財經印刷行業對具經驗員工之競爭激烈以及挽留具才能之專業員工對營運及業務之重要性。因此，本集團確保提供整體具競爭力之薪酬以留聘員工。本集團採取與表現掛鈎之薪酬方案以進一步激勵員工。本集團注重透過組織全公司員工及家屬活動增強員工之歸屬感。此外，本集團亦資助各部門進行團隊建設活動。

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主要政策乃根據有關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職責、責任、經驗、技能及本集團表現而釐定，並參照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之薪酬而制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收取酌情花紅，其金額由董事會經考慮有關執行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表現及本集團於有關財政年度之整體經營業績後釐定。經董事會酌情批准後，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獲授本公司購股權，作為薪酬組合之一部分。獨立非執行董事以董事袍金形式收取酬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每年檢討。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僱員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且並無因勞資糾紛或招聘困難而對業務營運造成任何影響。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二零二二年：無）。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本集團之資產（二零二二年：無）。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採取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之現金結餘及維持穩健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把握未來增長機會。

可能面臨之風險

信貸風險

由於所面臨風險與大量交易對手方及客戶有關，故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情況。合約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結餘賬面值為本集團就金融資產面臨之最高信貸風險。

就銀行結餘而言，由於交易對手方為信譽良好且具有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故信貸風險被視為較低。現有交易對手方於過去並無違約記錄。因此，銀行結餘之預期信貸虧損率被評為接近零。

本集團定期評估合約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管理層會依據過往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對合約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作出定期集體評估及個別評估。本集團合約資產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尚未償還結餘並無固有重大信貸風險。

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信貸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之利率風險輕微，原因為銀行結餘為唯一計息資產，而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均不計息。本集團將持續監察利率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面臨之流動資金風險甚低，原因為大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於一年內到期，並且可由現有股東資金及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在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察並維持被視為可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足夠資金之銀行結餘及現金水平，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集團定期監察目前及預期流動資金需要。

客戶及供應商關係

本集團之主要客戶為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本集團致力透過銷售及市場推廣部以及專責客戶服務團隊與現有客戶建立長期穩定業務關係，亦會繼續不時進行活動以促進客戶關係。

本集團與其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本集團於委聘供應商時考慮其服務質素、成本及時間安排。本集團維持足夠數量之印刷及翻譯供應商，因此，本集團就失去任何供應商所面臨之風險甚低。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業務活動僅於香港進行及主要以港元計值，故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並不重大。

報告期後事件

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至本公佈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件。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股份2.5港仙（二零二二年：每股股份2.5港仙）。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第二次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每股股份5.5港仙）。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管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本初步業績公佈中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相符。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所進行之鑒證工作，因此，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本初步業績公佈發表任何保證。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預定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三)舉行，其通告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plusgp.com。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

為確定股東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年報

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之二零二二／二零二三年年報將載列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並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aplusgp.com。

承董事會命
優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劍雲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林劍雲先生及方永光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銘維先生、施得安女士及梁兆康先生。